

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設置要點

107.06.29 課發會修訂

109.07.09 課發會修訂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貳、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設委員共 9~13 人，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每年八月一日至隔 年七月三十一日），得連任，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 3-5 人：校長、**教務主任(教導主任)**、**教學組長(教務組長)**、學務主任、輔導主任或總務主任。

二、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 5~7 人：國語文、英語文、數學、自然科學、社會、藝術及健康與體育暨綜合活動及科技、年級教師代表。

三、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1 人。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職掌

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一、審查各學習領域、特殊教育班(含集中式特殊教育班、分散式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班。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教材選定版本、課程目標、單元與活動名稱、節數、領域之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內容、表現任務、融入議題之實質內涵等項目。

二、應於每學年開學前一個月，審議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三、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年使用之自編教材。

四、議決校訂課程內涵，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含特殊需求領域)。

五、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課程評鑑。

肆、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方式

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針對試辦計劃實施過程中之疑難，提出修正方案，確實掌握試辦進程與效益。

一、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議。本會開會時，以校長為當然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二、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主管機關。

三、本會每年定期舉行四次，每學期各兩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四、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伍、課程發展之運作流程

一、委員運作時程

(一) 於每學期結束前檢討課程的實施並規劃下學期之課程。

(二) 於學期開始前審議各學年課程計畫後報教育處備查。

二、課程發展相關機制運作：召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

(一) 於每學期初審查各學習領域之計畫。

(二) 於每學期檢核各學習領域的執行成效。

陸、本要點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表

職 稱	成員名單		主 要 任 務
召 集 人	校 長		1. 召集委員會議。 2. 督導本校課程工作之進行。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教導主任)		1. 籌畫本校課程發展及擬訂各項工作計畫。 2. 協調、聯絡、督導評鑑課程發展各項事宜。
委 員	行政人員 代表	學務主任 輔導主任 總務主任 教學組長 (教務組長) 3~5 人	1、合理適當分配各學習領域學習時數。 2、課程計畫之擬訂與檢討。 3、多元評量方式及適切性之探討。 4、各學習領域教學策略之統整與探討。 5、重要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之探討。 6、課程之統整與銜接探討。 7、成立並召開領域教學研究會 8、溝通觀念、建立課程發展共識。 9、進行課程評鑑。
委 員 (年級及領 域教師 代表)	國語文	年級及領域教 師代表 5~7 人	
	英語文		
	數學		
	社會		
	自然科學		
	藝術與健體 綜合活動與科技		
教師代表			
委 員	家長及社區 代表	家長委員會代 表 1 人	瞭解本校課程運作及發展。

附件一

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一〇八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名單

職 稱	成 員 名 單		主 要 任 務
召 集 人	陳 幸 琪 校 長		1. 召集委員會議。 2. 督導本校課程工作之進行。
執 行 秘 書	林 錦 勳 主 任		1. 籌畫本校課程之各項工作。 2. 聯繫各項工作之執行。
委 員	行政人員 代表	陳嘉碩 主任 邱義雄 主任 曾于娟 組長	1、合理適當分配各學習領域學習時數。 2、課程計畫之擬訂與檢討。 3、多元評量方式及適切性之探討。 4、各學習領域教學策略之統整與探討。 5、重要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之探討。 6、課程之統整與銜接探討。 7、成立並召開領域教學研究會 8、溝通觀念、建立課程發展共識。
	年級教師 代表 (1人)	葉穎珊 老師	
委 員 (領域教師 代表)	國文	劉德權 老師	
	英語	王維吟 老師	
	數學	何俊憲 老師	
	社會	陳淑婷 老師	
	自然生活科技	張秋金 老師	
	藝術與人文	劉思辰老師	
	健康與體育		
綜合活動			
委 員	家長及社區 代表	劉建位 會長	